股票代碼:2065

# 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

# 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高雄市橋頭區復興西路810號

電 話:(07)611-6116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	、封 面				1
Ξ	、目 錄				2
Ξ	、會計師查核	報告書			3
四	、資產負債表				4
五	、綜合損益表				5
	、權益變動表				6
	、現金流量表				7
八	、財務報告附				
	(一)公司沿				8
	(二)通過財				8
			则及解釋之適用		8~12
	(四)重大會	計政策之彙	<b>z</b> 總說明		12~20
	(五)重大會	計判斷、作	古計及假設不確定	性之主要來源	20
	(六)重要會	計項目之該	<b>之</b> 明		20~39
	(七)關係人	交易			39~41
	(八)質押之	資產			41
	(九)重大或	有負債及未	、認列之合約承諾	÷	41
	(十)重大之	災害損失			41
	(十一)重大	之期後事項	á		41
	(十二)其	他			42
	(十三)附註	揭露事項			
	1.重	大交易事工	頁相關資訊		42
	2.轉	投資事業相	目關資訊		43
	3.大	陸投資資言	卂		43
	(十四)部門	資訊			43
九	、重要會計項	目明細表			44~55



# 安侯建業解合會計師重務府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 及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別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 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 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 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 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 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 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 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六年度個別 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別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 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係屬涉及公眾利益之上櫃公司,投資人高度關注其營運績效,因此收入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之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之有 效性;執行前十大銷售客戶收入之趨勢分析,比較相關變動或差異,以評估有無重大異 常;抽核檢視管理階層是否取得外部足以顯示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之憑證及測試年度 結束前後期間之銷售交易,以評估收入認列期間之正確性。

KPMG

二、存貨續後衡量

有關存貨續後衡量之相關揭露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附註五及附註六(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主要為螺絲及其原料,應用於建築工程及戶外修繕等用 途。因市場需求的改變,致原有之產品可能不再符合市場需求,加上同業價格競爭,其相 關產品的銷售需求及價格可能會大幅波動,將使存貨之成本有高於淨變現價值之風險,而 存貨續後衡量係仰賴管理階層透過各項內、外部證據評估,因此將存貨續後衡量列為關鍵 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存貨續後衡量會計政策之合理性;檢視存貨庫齡報 表,分析存貨庫齡變化情形之合理性;取得存貨續後衡量明細表,瞭解管理階層進行存貨 後續衡量時所採用之銷售價格之合理性;以驗證存貨淨變現價值之正確性,並評估管理階 層針對有關存貨續後衡量之揭露是否允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別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個別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別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別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別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 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世豐螺 絲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別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 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 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別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 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別財務報 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 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fi. 辨認並評估個別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世豐螺絲



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 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 個別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別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 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 情況可能導致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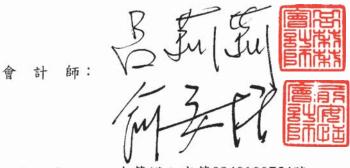
- 5.評估個別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別財務報告是否允 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別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 (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 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 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個別 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 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 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證券主管機關 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 (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 國 一○七 年 三 月 十六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frac{106.12.31}{4} \qquad \frac{105.12.31}{60}$	K0 77 1/	\$ 100,000 7	68,475 5 81,002 5	14,070 1 11,728 1	8,862 1 5,712 -	82,848 6 91,911 6	6,057 1	15,639 1 44,308 3	3,510 - 6,680 1	293,404 21 247,398 17		67,543 5 111,262 7	418 -	7,481 - 7,263 1	<u>68</u> <u>-</u> <u>82</u> <u>-</u>	75,092 5 119,025 8	368,496 26 366,423 25		326,792 23 300,000 21	235,531 16 161,906 11		115,751 8 106,854 7	<u>181,673</u> 13 239,105 16	297,424 21 345,959 23	207,995 14 296,520 21	(10,134) (1)	1.067,742 74 1.094,251 75	S <u>1,436,238</u> <u>100</u> <u>1,460,674</u> <u>100</u>
		商倍及減必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七)及九)	應付梁據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附註七)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五)及七)	本期所得税负债	一年内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八)及八)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附註六(八)及八)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一))	淨確定福利負債一非流動(附註六(十))	存入保證金	非流動負債合計	负债施计	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十一)及(十二)):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小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計	2-3xxx 身債及權益總計
JESE HILLS	朝		21xx	2100	2150	2170	2180	2200	2230	2322	2399		25xx	2540	2570	2640	2645		2xxx	31xx	3100	3200	33xx	3310	3350		3425	3500		2-3xxx
BO SUM	T	2.31		65 5	359 -	06 13	35 1	74 13	41 -	80 32		15 23	- 89	87 42	- 82	58 1	71 1	17 _1	94 68											<u>74</u> <u>100</u>
中		<u>105.12.31</u> 全 額		76,465	3	187,306	8,235	191,174	2,241	465,780		337,115	1,568	629,287	4,178	6,458	6,471	9,817	994,894											1,460,674
	風風ー〇	8		~	•	13	-	17	-1	39		17		42		1	,		61										1	100
	μ.	106.12.31 金 額		\$ 109,552	2,224	181,983	16,221	243,981	3,675	557,636		243,530		608,119	4,735	7,258	7,157	7,803	878,602											S <u>1,436,238</u>
		青春	流			1170	100	1310 存 貨(附註六(四)及九)	1410 預付款項	流動資產合計	15xx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六(二))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1600 不動產、麻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1840 送延所得税资產(附註六(十一))	1920 存出保證金	1981 人募保險現金解約價值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合計											lxxx 育產總計
			172		1	127	177	100	1		1	-	-	-	1		17	7												

董事長:陳得 磷

會計主管:陳秀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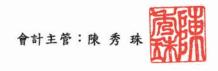
(請詳以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 駿 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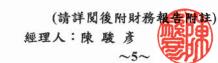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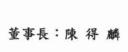
#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度		105年度	t.
4000	<b>放来让、(111-24-1.)</b>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七):		100		
4110	銷貨收入	\$ 1,089,330	100	1,123,004	100
4170	銷貨退回	243	-	440	-
4190	銷貨折讓	1,846	-	4,179	-
5000	管業收入淨額	1,087,241	100	1,118,38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五)及七)	943,676	87	921,918	82
5900	營業毛利	143,565	13	196,467	18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十三)、(十五)及七):		~		- 15
6100	推銷費用	48,298	4	49,100	4
6200	管理費用	70,098	7	78,238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040		5,846	_1
	營業費用合計 ********	128,436		133,184	<u>_12</u>
6900	營業淨利	15,129		63,283	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五)及(十六)):				
7010	其他收入	10,463	1	8,76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6,856	1	33,763	3
7050	财務成本	(2,016)	-	(2,750)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2)	-	(1,120)	
	营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5,301	2	38,654	
7900	税前淨利	40,430	3	101,937	10
7951	滅: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一))	2,260	<u> </u>	12,964	1
	本期淨利	38,170	3	88,973	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十)及(十一))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94)	2	(358)	-
8349	與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01		61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493)	-	(297)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十二))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88,525)	(8)	184,520	16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88,525)	(8)	184,520	_16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9,018)	(8)	184,223	_16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u>(50,848)</u>	<u>(5</u> )	273,196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20		3.0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20		3.02









				保留盈餘		備供出售金		
			法定盈	未分配		融商品未實		
	股本	資本公積	餘公積	盈餘	合計	現(損)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 300,000	161,000	101,425	214,244	315,669	112,000	(26,651)	862,018
<b>盈餘指撥及分配:</b>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ı	ı	5,429	(5,429)		r	r.	r
普通股現金股利	,	ŕ	ı	(58, 386)	(58, 386)	E.	r	(58, 386)
本期淨利		ı		88,973	88,973	,	r	88,97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ï	1	(297)	(297)	184,520	-	184,223
本期综合損益總額	1		ı	88,676	88,676	184,520		273,196
庫藏股韓讓員工	E	906	L	ı	1		16,517	17,423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00,000	161,906	106,854	239,105	345,959	296,520	(10, 134)	1,094,25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	ï	8,897	(8,897)	,	,	ı	ı
普通股現金股利	ï	,	,	(81,698)	(81,698)	1	•	(81,698)
他資本公積變動: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1	(16, 340)	ï	J	ı	,	,	(16, 340)
本期净利	1	,	ì	38,170	38,170	,	×	38,17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	•		(493)	(493)	(88,525)		(89,018)
期综合損益總額	1	,		37,677	37,677	(88,525)	ı	(50, 848)
現金増資	29,860	92,517		ı	,	,		122,377
庫藏股註銷	(3,068)	(2,552)		(4,514)	(4,514)		10,134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26,792	235,531	115,751	181,673	297,424	207,995	1	1,067,742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世豐城蘇脫為有限公司 推益雙動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六月三十一日



(請詳閱**後附附**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 賤 彥 (1910)

會計主管:陳秀珠



董事長:陳得 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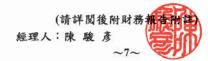


# 單位:新台幣千元

*****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0,43	30 101,937
調整項目:	\$ 40,4	101,957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63,89	57,598
呆帳費用迴轉數	(14	
利息費用	2,0	
利息收入	(17	
股利收入	(4,9)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9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2 1,12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	92) (95)
處分投資利益	(32,5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9.9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营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8)	65) 2,657
應收機款	5,4	
其他應收款		77 (2,412)
存貨	(52,8	
預付款項	(1,4	김 방법 김 한 관람들이 있었다.
其他流動資產	-	4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50,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50,4	<u><u>)</u></u>
與它来而助相關之具俱之序 支助, 應付票據	(12,5)	27) 24,035
應付帳款	2,3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	2,5 3,1	
其他應付款	(2,7	
并 他 思 印 秋 净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76) (802)
其他流動負債	(3,1	and a second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3,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63,7	
調整項目合計	(33,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5	입 동생 · · · · · · · · · · · · · · · · · ·
收取之利息		72 94
收取之股利	4,9	2013년
支付之利息	(2,0	
支付之所得稅	(11,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7	29) 168,47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1,6	CGP2 control c
採權益法之投資清算返還股款	1,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00 95
存出保證金增加		00) (1,180)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增加		86) (373)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1	61) (48,097)
等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639,7	05 398,609
短期借款减少	(539,7	05) (458,609)
举借長期借款	100,0	00 50,000
償還長期借款	(172,3	88) (73,425)
存入保證金減少	(	14) (52)
發放現金股利	(98,0	38) (58,386)
現金增資	120,4	
員工執行認股權		7,477
等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9,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3,0	87 (14,00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6,4	65 90,469
期末现金及约當现金餘額	\$109,5	







會計主管:陳秀珠



#### 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

##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原世豐螺絲廠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九月十七日更 名,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六十二年八月九日,原為有限公司,於民國七十一年改組 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四月二十一日開始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掛牌成為上櫃公司。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螺絲及螺帽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七年三月十六日經董事會通過。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 並於民國一○六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

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 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 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 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 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六年七月十四日金管證審字第1060025773號令,公開發行以 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 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 『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 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則	材務報告造成重大
助。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修正金融 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1)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該準則包含金融資產之新分類及衡量方法,其反映管理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 式及現金流量特性。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並刪除現行準則下持 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 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 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

本公司評估認為若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適用新分類規定,將不會 對應收帳款、債務工具投資及以公允價值為基礎管理之權益工具投資之會計處理 造成重大影響。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243,530千元,係採長期持有之策略,於初始採用國際財務報 導準則第九號時若繼續以相同目的持有,本公司決定將其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之利益及損失係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不會將 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亦不會將處分該金融資產之利益及損失重分類至損益。

(2)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 生減損損失模式,預期信用損失係以機率加權為基礎決定,經濟因素改變如何影 響該損失需要相當的判斷。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除權益工具投資外)及合約資產。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係依下列基礎衡量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

-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
   之預期信用損失;及
-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
   信用損失。

若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則適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 失衡量減損;若未顯著增加,則適用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企業若判 定金融工具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得假設該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 顯著增加,然而,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係按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方法衡量。

本公司預期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規定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3)揭 露

該準則包含大量之新揭露規定,尤其有關避險會計、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 失之揭露。本公司之評估包括從現有內部流程分析資料有差異之處,及規劃對系 統及內部控制進行修改以擷取所需資料。

(4)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本公司預計採用分類及衡量(包括減損)改變之豁免,無須重編以前期間之比
   較資訊。因採用該準則造成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之差額,通常將調整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
- ·新避險會計原則上應推延調整。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 定。

2.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本公司預計提供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期初與期末餘額間之調節,以符合上述新增規定。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 可之準則及解釋。

ロキムガナ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曾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 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 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具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編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u>發布日</u> 2016.1.13	<u>新發布或修訂準則</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	主要修訂內容 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
	「租賃」	<ul> <li>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 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 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 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 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li> </ul>
		<ul> <li>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 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li> <li>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li> <li>「租賃」類似。</li> </ul>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 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 一致適用於本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 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 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報告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本財務報告除另有附註者(請參閱各項會計政策之說明)外,主要係依歷史成本 為基礎編製。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本公司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財務報告係以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 為單位。

(三)外 幣

本公司以新台幣列帳,所有以外幣計價之交易,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入 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債權債務,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因實際結清及換算 外幣債權債務而產生之已實現及未實現兌換損益列為當期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 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 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 流動負債: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 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 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 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 融資產及應收款。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 回。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 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 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 除減損損失及股利收入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 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 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 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應收款

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 括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 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 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綜合損益表項目。

(4)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 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 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 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 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

針對應收款考量於特定資產與整體層級減損之證據。所有重大個別之應收款 針對具體之減損作評估。對未有具體減損之所有重大個別應收款,宜再針對已遭 受但尚未辨認之所有減損作整體之評估。非屬重大個別之應收款,將其納入一組 類似信用風險特徵之金融資產,以針對其減損作整體之評估。

於評估整體減損,本公司使用違約可能性之歷史趨勢及遭受確定損失之金額,以作為管理階層對於有關現時經濟及信用情況是否係該實際損失很有可能大 於或小於歷史趨勢之判斷所作之調整。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 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 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 列於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 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 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 項目之項下。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 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 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 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 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 失」。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 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

此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 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3)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 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 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惟短期應付款項之利息 認列不具重大性之借款除外。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 及支出項下。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 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 下。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 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 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關聯企業

貨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 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 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 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 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 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 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 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 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 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 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 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 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 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 損益。

3.折 舊

除土地外,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 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 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55年
機器設備	1~16年
運輸設備	1~10年
辨公設備	3~8年
租賃資產	5年
其他設備	2~15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一年度報導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租 賃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收入。

凡承租之租約屬營業租賃者,其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租金給 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 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十一)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 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 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 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 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 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 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 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 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 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 後之帳面金額。

(十二)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 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 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一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 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 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一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 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 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 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三)收入認列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 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 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 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 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 項。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 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 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 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 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 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 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 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 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 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 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 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本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 餘。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 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 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

為負債。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 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 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 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 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應給付予員工之股份增值權,係以該股份增值權之公允價值衡量後採現金交割 者,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負債。相關負債於 各報導日及交割日應予重新衡量,其公允價值之任何變動認列為損益項下之人事費 用。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 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 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 異予以衡量認列。若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 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 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 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 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 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 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 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 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 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酬勞估計數。

(十八)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 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並具單獨之財務資訊。所有營 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 決策並評量其績效。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 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 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 列。

本財務報告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而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貨後續衡量存有重大風險將可能於未來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本公司評估報導日之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該等淨變現價值可能 受到後續市場價格變動或供需情形而產生變動。存貨續後衡量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	06.12.31	105.12.31
庫存現金	\$	150	150
活期存款		20,039	1,114
支票存款		70,052	75,201
定期存款	- <u></u>		-
	\$	109,552	76,465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七)。

(二)金融商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上櫃公司股票

1	06.12.31	105.12.31
\$	243,530	337,115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上漲或下跌5%,將使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其他 綜合損益稅後金額分別增加或減少12,177千元及16,856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 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	06.12.31	105.12.31
應收票據	\$	2,224	359
應收帳款		184,579	190,051
其他應收款		16,221	8,235
滅:備抵呆帳-應收帳款		(2,596)	(2,745)
	\$	200,428	195,900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本公司流動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到期期間均在一年內且並未折現,其帳面金額假設為公允價值之近似值。

本公司已逾期但未减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	6.12.31	105.12.31
逾期90天以下	\$	5,606	14,787
逾期181~360天		2	
	\$	5,608	14,787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 下:

		別評估 .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2,745	-	2,745
減損損失迴轉		(149)		(149)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2,596	-	2,596
105年1月1日餘額	\$	3,338	-17	3,338
減損損失迴轉	S	(593)		(593)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2,745		2,745

#### (四)存 貨

					106.12.31	
			成	本	備抵跌價	淨變現價值
商		20	\$	612	158	454
製	成	DD		13,102	1,576	11,526
在	製	00		169,473	12,449	157,024
原		料	1	77,613	2,636	74,977
			\$	260,800	16,819	243,981
				1.121 1.112 1.1	105.12.31	
			成	本	備抵跌價	淨變現價值
商		BD	\$	1,012	788	224
製	成	B		19,939	1,343	18,596
在	製			135,556	10,343	125,213
	10					
原	1	料		50,264	3,123	47,141

10/ 10 01

前述備抵跌價變動如下:

	1	105年度		
期初餘額	\$	15,597	16,060	
加:本期提列(迴升)		1,222	(463)	
期末餘額	\$	16,819	15,597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除因正常銷貨將存貨轉列營業成本外,其他 直接列入營業成本之費損總額列示如下:

	10	06年度	105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迴升利益)	\$	1,222	(463)
存貨報廢損失		3,581	2,056
出售下腳收入		(4,050)	(3,098)
存貨盤損淨額		18	50
列入營業成本(減項)	\$	771	(1,455)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6.12.31	105.12.31
關聯企業	s	1,568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 資訊係於本公司之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本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 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 金額		<u></u>	105.12.31 1,568
綜合損益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106	年度	105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2)	(1,120)
其他綜合損益		<u> </u>	
綜合損益總額	\$	(2)	(1,120)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上述關聯企業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解散清算,並於 民國一〇六年五月清算完成。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 失變動明細如下:

																未完工		
				房	屋	機	器	運	輪	妕	公	租	賃	其	他	程及待		
		£	地	及建	筿	設	備	設	備	設	備	賁	產	設	備	驗裝備	總	하
成本或認定成本:						<u>.                                    </u>				_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20	1,117	371	,442	26	4,270	1	0,583		8,530		1,757	15	7,487	6,386	1,02	1,572
本期購置			-	7	,267	2	2,655	1,050		1,257		145			9,846	717	4	2,937
重分類			-	1	,505		3,168	-		125		(125)		) 2,430		(7,103)		-
處 分						(	5,437)							(	(8,434)		(1	<u>3,871</u> )
民国106年12月31日餘額	\$_	20	1,117	380	,214	28	4,656	1	1,633		9,912		1,777	16	1,329	-	1,05	0,638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20	1,117	349	,338	25	1,683	1	1,191		8,442		742	14	8,276	-	97	0,789
本期購置			-	32	,414	2	8,269		-		358		1,390	1	4,521	6,386	8	3,338
重分频				2			-		-		375		(375)		-	-		-
處 分	-		-	(10	,310)	(1	5,682)		(608)		(645)				(5,310)	-	(3	2,555)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s	20	1,117	371	,442	26	4,270	1	0,583	_	8,530	_	1,757	15	57,487	6,386	1,02	1,572

														未完工		
			房屋	機	器	運	翰	辨	公	租	賃	共	他	程及待		
	2	土地	及建築	設	備	設	備	設	備	責	產	設	備	驗裝備	總	計
折舊及滅損損失:	÷		<del></del>	_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32,402	157,894 5,511		5,511		6,394		191	8	9,893	÷	39	2,285	
本年度折舊		5	17,532	2	6,659		996		941		287	1	7,482	-	6	3,897
重分频		-	•		-		-		62		(62)		-	-	2	<b>5</b> )
處 分	_	-	<u> </u>	(	(5,229)	29)			<u> </u>			(8,434)		<u> </u>	(1	3,663)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s	-	149,934	17	179,324 6,		6,507		7,397 416		416	98,941		<u> </u>	44	2,519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	128,354	15	0,392		5,244		5,936		212	7	7,104	-	36	7,242
本年度折舊			14,358	2	3,184		875		915		167	1	8,099	-	5	7,598
重分频		-	2		-		-		188 (188)		(188)	-		-		-
處 分	-	<u> </u>	(10,310)	(1	5,682)		(608)		(645)				(5,310)		(3	2,555)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132,402	15	7,894		5,511		6,394		191		89,893	<u> </u>	39	2,285
帳面價值: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201,117	230,280	10	5,332		5,126		2,515		1,361		52,388		60	8,119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201,117	239,040	10	6,376		5,072	_	2,136	-	1,566	(	57,594	6,386	62	9,287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s	201,117	220,984	10	01,291		5,947	==	2,506	_	530		1,172		60	3,547

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長期借款擔保之明細,請詳附 註八。

(七)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6.12.31	105.12.31
信用借款	\$ <u>10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364,438	359,105
利率區間(%)	0.91~1.35	1.13~1.37

(八)長期借款

		106.12	2.31		
-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長期擔保銀行借款:					
高雄銀行	NTD	1.35%	113	\$	37,348
台灣銀行	NTD	1.33%	111	_	45,834
				\$	83,182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_	15,639
合 計				<b>\$</b>	67,543
尚未使用額度				\$	190,000

		105.12	2.31		
-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長期擔保銀行借款:一					
高雄銀行	NTD	1.35%	112	\$	47,619
台灣銀行	NTD	1.27%	110		87,118
富邦銀行	NTD	1.36%	107		20,833
				\$	155,570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_	44,308
合 計				\$	111,262
尚未使用額度				\$	

有關本公司利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七)。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營業租賃

本公司因不可取消營業租賃產生之應付租金未來支付情形如下:

	10	06.12.31	105.12.31
一年內	\$	3,818	3,818
一年至五年		6,250	10,136
	\$	10,068	13,954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廠房。租賃期間通常為五至七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 租權。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分別為7,039千元及 6,938千元。

(十)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6.12.31		105.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6,737	25,86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9,256)	(18,606)	
淨確定福利負債	\$	7,481	7,263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 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 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 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 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 收益。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 計19,135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 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六年度及一○五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25,869	27,791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320	345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一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42	1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242)	244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748	-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產生之損益		-	(446)
計畫支付之福利	_		(2,066)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26,737	25,869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 下: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8,606)	(20,084)
利息收入		(232)	(25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一計畫 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46	113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464)	(449)
計劃支付之福利	_		2,066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9,256)	(18,606)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	-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88	93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446)	
	\$	88	(353)	
管理費用	\$	88	(353)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106	106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1,541	1,899
本期認列損失		(594)	(358)
12月31日累積餘額	\$	947	1,541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6.12.31	105.12.31
折現率	1.00 %	1.25 %
未來薪資增加	2.00 %	2.0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 金額512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1年。

(7)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 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 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 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减少0.25%	
民國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750)	782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772	(745)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民國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761)	794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786	(758)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 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 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 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 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 為5,225千元及4,952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一)所得税

1.本公司之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3,165	11,925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31)	499
		3,134	12,424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874)	540
所得税費用	\$	2,260	12,964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 (利益)明細如下:

	100	0年度	105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00 - 100 - 120 (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101)	<u>(61</u> )

101 h

40 m L ......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 下:

		105年度
稅前淨利	\$ 40,430	101,937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6,873	17,329
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損失	-	190
認列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413)	-
處分投資利益	(5,531)	(6,140)
前期所得税低(高)估	(31)	499
基本所得稅額	 1,362	1,086
合 計	\$ 2,260	12,964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6年1月1日 借記(貸記)損益表 民國106年12月31日 民國105年1月1日 借記損益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呆中	長損失	存貨跌價 損失	確 定 福利計畫	兌換損失	合計
民國106年1月1日	\$	292	2,651	1,235	-	4,178
貸記(借記)損益表		(23)	208	(64)	335	456
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101		101
民國106年12月31日	\$	269	2,859	1,272	335	4,735
民國105年1月1日	\$	393	2,730	1,310	-	4,433
貸記(借記)損益表		(101)	(79)	(136)	-	(316)
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61		61
民國105年12月31日	\$	292	2,651	1,235		4,178

兌換利益

418

(418)

194

224

418

\$

3.所得税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已奉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四年 度。

4.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6.12.31	105.12.31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註)	27,940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註)	211,165
	(註)	239,105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註)	35,484
	106年度(預計)	105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06年度(預計)</u> (註) <u>105年度(實際)</u> <u>19.55</u>%

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獲配之股利淨額或 盈餘,其可扣抵稅額修正為原扣抵稅額之半數。另,外國股東所獲配股利淨額或盈 餘淨額之可扣抵稅額中屬已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實際繳納之稅額,亦得以該稅 額之半數抵繳其扣繳之稅額。

註:總統府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 日起取消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設置、記載、計算及分配。

(十二)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分別為600,000千元及3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股份分別為32,680千股及30,000千股。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06年	105年	
	1月至12月	1月至12月	
1月1日期初餘額	29,694	29,194	
現金増資	2,986	-	
庫藏股交易	<u> </u>	500	
12月31日期末餘額	32,680	29,694	

1.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三日董事會決議註銷庫藏股306,780股,並以民國 一〇六年三月十三日作為註銷基準日,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為配合初次上櫃前公開承銷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2,986千股,經民國 一〇六年二月十五日董事會通過,依公司法第267條規定保留增資發行股數之15% 計447千股由本公司員工認購,員工放棄或認購不足之部份,則授權董事長洽特定 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四月因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金額為 29,860千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〇六年四月十九日,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2.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優先填補虧損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得轉作資本外, 已實現之資本公積尚得供發放現金股利。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 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 十,但因併購及改制則不在此限。現金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轉增資,每年以一 次為限,且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即予撥充。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	06.12.31	105.12.31
現金增資股本溢價	\$	235,531	161,000
庫藏股票交易	<u></u>		906
	\$	235,531	161,906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當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 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股東紅利。

依本公司章程訂定之股利政策,為考量本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 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本公司於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當年度股東紅利之發 放,以不低於該乘餘之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五,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比例不低於 分派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 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 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五日及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二日經股東常會 決議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金額如下:

	1	104年度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現金股利	\$	81,698	58,386

另,本公司於民國一○六年六月十五日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每股 0.5元,共計16,340千元。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 詢。

4.庫藏股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股份予員工	306		(306)		
		105年1	月至12月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股份予員工	806		(500)	306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七日經董事會決議為轉讓股份予員工,預計買回庫藏股900 千股,預定執行期間為民國一〇三年三月十日至一〇三年三月十三日止,買回價格 不得高於33元,本次實際買回期間為民國一〇三月十日至一〇三月十三日,已買回 股份806千股,平均每股買回價格33.03元,買回股份金額26,651千元。

依中華民國公司法第167條之1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 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五;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已實現之資本公 積之金額。以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七日為計算基準,本公司可買回本公司股數最高上 限為1,500千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上限為371,203千元。

本公司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五年十月四日決議轉讓庫藏股500千股予員工,實際執行500千股,認股基準日為民國一〇五年十月七日。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將屆滿法定期限之庫藏股306,780股註銷,註銷基準日為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三日。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 東權利。

5.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请供出售 全融資產
民國106年1月1日	\$	296,5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55,989)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32,536)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207,995
民國105年1月1日	\$	112,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20,636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36,116)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b>\$</b>	296,520

(十三)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有下列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現金增資保

	留予員工認購
給 與 日	106.4.7
給與數量(股)	377,000
合約期間(年)	0.04
授予對象	全體員工
既得條件	立既取得

1. 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參數

本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現金增資保

	留予員工認購
給與日公允價值(元)	5.20
股價(元)	37.60
執行價格(元)	32.20
預期波動率(%)	36.03
認股權存續期間(年)	0.04
預期股利(%)	7.98
無風險利率(%)	0.60

公允價值之決定未考量交易中所含之服務及非市價績效條件。

2.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106年度		
		權平均履	
	然	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股)
1月1日流通在外	\$	-	-1 -1
本期給與數量		32.20	377,000
本期執行數量		32.20	(377,000)
12月31日流通在外		-	
12月31日可執行		-	

3.員工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因現金增資提撥予員工認購所 認列之酬勞費用為1,960千元。

(十四)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 下:

	1(	)6年度	105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之本期淨利	\$	38,170	88,973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31,796	29,311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1.20	3.04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之本期淨利	\$	38,170	88,973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31,796	29,311
員工紅利之影響		83	117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 通股影響數後)	-	31,879	29,428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1.20	3.02

#### (十五)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民國一○四年九月八日之股東會通過決議之公司章程規定,本年度如有 獲利,應就稅前利益中分別提撥百分之一(含)以上為員工酬勞及百分之一(含)至百分 之六(含)以下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預留彌補虧損數。前項員工 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800千元及3,600 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920千元及1,44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 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擬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 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各該年度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 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個別財務報告估列 金額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六)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10	6年度	105年度
\$	172	94
	724	90
	196	166
	303	990
	4,988	4,400
. <u> </u>	4,080	3,021
\$	10,463	8,761
	\$	724 196 303 4,988 <u>4,080</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	06年度	105年度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	\$	(13,881)	(2,29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淨利益		108	31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92	95
處分投資利益		32,536	36,116
其 他	5 <del>(3 - 3</del>	(1,999)	(470)
合 計	\$	16,856	33,763

3.財務成本

利息費用:	10	6年度	105年度
銀行借款	\$	1,983	2,722
其 他	73 <del></del>	33	28
	\$	2,016	2,750

## (十七)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317,238千元及271,139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 31%及34%係由三家主要客戶組成,使本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2.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 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 條款之遵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_	帳面 金額	合约現 金流量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3-5年	超過5年
106年12月31日								- Ka
非衍生金融负债								
浮動利率工具	S	183,182	186,662	58,685	58,386	16,480	44,028	9,083
應付票據		68,475	68,475	68,475	-	( <b>*</b>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2,932	22,932	22,932	(. <b></b> .)	-		-
其他應付款	_	54,226	54,226	54,226		-		
	\$	328,815	332,295	204,318	58,386	16,480	44,028	9,083
105年12月31日	_							
非衍生金融负债								
浮動利率工具	\$	155,570	164,212	23,178	23,162	34,580	70,959	12,333
應付票據		81,002	81,002	81,002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7,440	17,440	17,440	-	-	-	-
其他應付款		60,300	60,300	60,300		2	-	-
	s	314,312	322,954	181,920	23,162	34,580	70,959	12,333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 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6.12.31			105.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	產						
貨幣	性項目						
歐	元	\$ 353	35.37	12,487	336	33.70	11,312
美	金	6,243	29.71	185,481	5,193	32.20	167,201
金融負	債						
貨幣	性項目						
美	金	20	29.81	596	142	32.30	4,578

(2)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 他應收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 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歐元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 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約減 少8,191千元及7,218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 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分別為13,881千元及2,292千元。

4.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借款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之風險,惟市場利率變動不大,因而利率變動不致於產生重大現金流量風險。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 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 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6.12.31		
			公允	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43,530	243,530			243,530
			105.12.31		
			公允	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37,115	337,115	-		337,115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一非衍生金融工具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十八)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 政策及程序。

2. 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總經理負責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 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 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 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 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 本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 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 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管理單位已建立授信 政策,依該政策本公司在給予付款及運送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 信用狀況。本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 會。新客戶之首次交易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已發生損失之估計。

(2)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 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 重大之信用風險。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使本公司 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 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 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本公司財務部門監控現金流量需求及規劃閒置資金最適之投資現金報酬。一般 而言,本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一年之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 履行,但排險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另外本公司於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共計約554,438千元及 359,105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主要係指匯率變動及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而使本公司因從事相 關交易而遭受之可能損失。本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並因此產 生金融資產。所有交易之執行均遵循管理階層之指引。一般而言,本公司以採用匯 率避險來進行損益波動之管理。另本公司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 銀行存款,金融負債為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惟市場利率變動不大。綜上所述,相 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因匯率及利率變動產生風險之影響並不重大。

(十九)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 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本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董事會控管資 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6.12.31	105.12.31	
負債總額	\$ 368,496	366,423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552	76,465	
淨負債	\$ <u>258,944</u>	289,958	
權益總額	\$ <u>1,067,742</u>	1,094,251	
負債資本比率(%)	24.25%	26.50%	

截至民國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本公司之關係人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世鎧精密(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親 屬
標準棧板國際(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為二親等親屬
銤樂連結(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易達盛(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親 屬
寰福祥(股)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44 11	HR 14 .	
其他	關係人	

106年度	105年度
\$ 6.128	3.673

本公司對上列關係人之銷售價款及收款條件與其他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本公司因上述銷貨交易所產生之應收款項於民國一○六年及一○五年十二月三 十一日分別為193千元及308元,帳列應收帳款項下。

2.進 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	28	38
	53,897	43,544
\$	53,925	43,582
	¢	53,897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進貨價格與本公司向一般廠商之進貨價格並無顯著不同。

3.加工費及其他費用

本公司委託關係人加工及其他費用金額如下:

	106	年度	105年度
關聯企業	\$	-	2,362
其他關係人		3,643	4,829
	\$	3,643	7,191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進貨價格與本公司向一般廠商之進貨價格並無顯著不同。

4.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	6.12.31	105.12.31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	8,862	5,712	

本公司上述應付款項期間為月結一個月付款,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相較並 無顯著差異。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	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0,414	12,508
退職後福利	) <del></del>	180	153
	\$	10,594	12,661

本公司提供租賃汽車供主要管理人員使用,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租金費用分別為1,556千元及1,873千元。

##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	06.12.31	105.12.31
土地	長期借款	\$	179,863	179,863
房屋及建築	長期借款		34,301	39,885
合 計		\$	214,164	219,74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購買原料及商品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約為5,562千元及10,895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總統府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 〇七年度起由現行17%調高至20%。該稅率變動不影響民國一〇六年度帳列之當期及遞延 所得稅;惟,將影響本公司未來期間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若將變動後之新稅率適用於衡 量民國一〇六年度所認列之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課稅損失,將使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836 千元。

####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106年度			105年度			
性質別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92,687	45,332	138,019	96,801	52,453	149,254	
勞健保費用	9,319	3,996	13,315	8,430	3,690	12,120	
退休金費用	3,784	1,529	5,313	3,630	969	4,59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8,298	2,375	10,673	7,821	2,157	9,978	
折舊費用	51,405	12,492	63,897	48,566	9,032	57,598	
攤銷費用	-	-	-	-	-	-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人數分別為291人及297人。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六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 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	有價證券	與有價證券			朔	末		期中最高持		3055
之公司	種類及名稱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股數(千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股或出賣情形	備	註
本公司	股 票: 線河公司	其他關係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561	243,530	2.09 %	243,530	2.38 %		ž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民國一〇六年度因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產生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淨利益為108千元。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六年度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	所在	主要營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名稱	名稱	地區	業項目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半%	帐面金额	本期損益 (註一)	投資損益 (註一)	備註
本公司	赛福祥股份有 限公司	台灣	螺絲、螺帽、螺絲釘及鉚 釘等製品製造業	-	4,000	•	-	-	(5)	(2)	關聯企 業

註:寰福祥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六年五月清算完成。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之應報導營運部門僅有螺絲部門。螺絲部門主要係從事於有關各種螺絲製造及銷售等業務。本公司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資訊與財務報表一致,請詳 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二)地區資訊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地 區	106年度	105年度
美	威	\$ 368,206	394,778
澳大	利亞	198,974	190,531
列支	敦士登	128,609	99,347
台	灣	112,941	91,021
荷	蘭	68,300	56,646
泰	國	36,133	58,248
丹	麥	34,062	102,415
其	他	140,016	125,399
合	計	\$ <u>1,087,241</u>	1,118,385

非流動資產(係指除了金融商品、遞延所得稅資產、退休金辦法下之資產及保險 合約權利以外之非流動資產):

		地	B	1	06.12.31	105.12.31
台	灣			<u>\$</u>	615,922	639,104

(三)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銷貨收入佔損益表上之收入金額10%以上之 客戶資訊如下:

				100 平皮	105年度
С	客	户	\$	126,294	107,760

10(左 南

105 左 応

#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 外幣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現 金	零用金	\$150
銀行存款		
	定期存款:	
	美金(USD650,000元@29.71)	19,311
	支票存款	70,052
	活期存款	4,082
	外幣存款:	
	歐元(EUR2,478.55元@35.37)	88
	美金(USD534,130.19元@29.71)	15,869
	小計	109,402
		\$ <u>109,552</u>

## 應收票據明細表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A 公 司	营	業	\$	2,127
其他		11		97
			\$	2,224

# 應收帳款明細表

#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關係人:		
易達盛股份有限公司	營 業	\$193
非關係人:		
B 公 司	營 業	26,261
C 公 司	"	21,510
D公司	"	14,563
E 公 司	"	13,579
F 公 司	"	11,112
G 公 司	"	8,658
其他(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5%者)	"	88,703
		184,386
		184,579
減:備抵呆帳		2,596
		\$ <u>181,983</u>

#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	7,290
應收收益(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款項)			5,907
應收營所稅退稅款			2,257
其他(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5%者)			767
		\$	16,221

## 預付款項明細表

項目	摘 要	金	額
預付保險費		\$	652
預付貨款			267
其他(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5%者)			2,756
		\$	3,67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千股

期 末 提供擔		1	243,530
本期减少		金額(註二)	
本期增加	股数	或張數 金 額	16(註一)
朔 初	股 數	或張數 公平價值	69
		名稱	絲河股份有限公司

(註一)係被投資公司股票股利發放數。

(註二)係本期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成本5,060千元及未實現評價損失88,525千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備註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濉
價或股權淨值	總價	,
市價或	單價	·
	金額	
期末餘額	持股比例	~ -
	股数	×
期减少	金額	1,568 (註一)
*	股数	
期增加	金額	
<b>*</b>	股數	1
7餘額	金額	1,568
朔利	股数	۰ ۵
	名翁	寰福祥股份有限公司

註一: 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2千元及處分採權益法之投資1,566千元。

#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預付設備款
 第
 7,803

應付票據明細表

客戶名稱	摘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H 公 司	誉 業	\$	4,402
I 公 司	"		4,162
J公 司	"		3,848
其他(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5%者)	"		56,063
		\$	68,475

# 應付帳款明細表

#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關 係 人:				
世鎧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誉	業	\$	5,235
銤樂連結股份有限公司	"			2,084
標準棧板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1,543
				8,862
非關係人:				
K 公 司	營	業		5,048
L 公 司	"			1,351
M 公 司	"			1,169
N 公 司	"			1,138
0 公 司	"			974
P 公 司	"			806
其他(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5%者)	"			3,584
				14,070
			\$	22,932

#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4,903
應付加工費			26,498
應付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3,720
其他(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5%者)			27,727
		\$	82,848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項目	摘 要	金	額
預收貨款		\$	2,741
代收款			755
其他(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5%者)			14
		\$	3,510

# 營業收入明細表

#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u> 目 銷貨收入:	數	金額	備註
螺 絲		\$ 1,084,487	
原、物料及其他		4,843	
小計		1,089,330	
减:銷貨退回		243	
銷貨折讓		1,846	
		2,089	
营業收入淨額		\$1,087,241	

## 營業成本明細表

#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u>金額</u> 小計 合計
」製產品銷貨成本	<u>小計</u> 合計 \$ 882,220
直接原料	286,865
加:期初盤存	50,264
本期進料	382,539
減:期末盤存	(77,613)
存料報廢	(158)
出售存料	(7,502)
轉列費用	(60,665)
直接人工	67,325
製造費用	511,803
製造成本	865,993
加:期初在製品盤存	135,556
外購在製品	68,074
減:期末在製品盤存	(169,473)
在製品報廢	(2,754)
在製品盤虧	(18)
出售在製品	(21,916)
轉列費用	(45)
製成品成本	875,417
加:期初製成品盤存	19,939
減:期末製成品盤存	(13,102)
製成品報廢	(34)
購商品銷貨成本	31,267
1:期初盤存	1,012
本期進貨	31,502
<:期末盤存	(612)
商品報廢	(635)
貨成本合計	913,487
售存料	7,502
售在製品	21,916
貨盤虧	
貨報廢損失	3,581
售下腳及廢料收益	(4,050
<b>斥貨跌價迴升</b>	1,222
夸莱成本總計	\$ <u>943,676</u>

#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摘	要	金	額
出口費用			\$	31,946
薪資支出				9,193
其他費用(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5%者)				7,159
			\$	48,298

# 管理費用明細表

項目	摘要	金	額
薪資支出		\$	31,487
折舊費用			11,336
其他費用(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5%者)		1 <u>0 - 10</u>	27,275
		\$	70,098

##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摘要	ł	金	額
薪資支出			\$		4,652
模具	費				1,144
折	補助				1,087
保險	費				569
其他費用(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5%者)			-		2,588
			<u>\$</u> _		10,040

存貨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累計折舊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一)。

長期借款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八)。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

財務成本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十二。

